

惠来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隆江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设施项目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惠来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隆江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设施项目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

二、选取方式

直接选取。

三、服务资质要求

1、报名的中介机构需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直接选取范围。

2、报名的中介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要求，具备工程咨询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

四、服务内容

对惠来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隆江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设施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工作，并编制出具符合要求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五、服务时限要求

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暂不做评估与测算，具体金额以财政部门的审核为准。

七、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按照合同自行约定。

八、其他

1、确定中选单位后，中选单位需与采购单位签订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合同，合同内容须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拟定，并于领取中选通知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2、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所有相关资料由服务单位派人送、取，如需快递，相关费用由中选单位支付。

惠来县隆江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26 日